

**成都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关于印发成都市打造人工智能产业发展**  
**新高地若干政策的通知**

成办规〔2025〕6号

各区(市)县政府(管委会),市级有关部门,有关单位:

《成都市打造人工智能产业发展新高地若干政策》已经市政府同意,现印发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成都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2025年8月15日

# 成都市打造人工智能产业发展 新高地若干政策

为深入贯彻国家推进人工智能发展的战略部署,全面落实全省“一号创新工程”,深化建设国家新一代人工智能创新发展试验区和国家人工智能创新应用先导区,夯实人工智能要素、深化场景应用、营造良好生态、提升行业影响,打造全国人工智能产业发展新高地,特制定本政策。

## 一、优化算力供给

鼓励优质算力普惠供给,每年发放不超过1亿元算力券,用于支持算力服务机构为算力需求方提供高质量算力服务。算力券最高可抵扣不超过60%的算力购买费用,每家算力需求方每年累计可领取最高500万元算力券。鼓励数据中心绿色发展,对新获批的国家绿色数据中心给予100万元一次性奖励。(责任单位:市经信局市新经济委)

## 二、鼓励使用模型

鼓励企业广泛应用人工智能大模型,对企业通过API(应用程序编程接口)调用、云化部署等方式使用模型的,按不超过年度模型使用费用的30%,给予最高100万元补贴。(责任单位:市经信局市新经济委)

## 三、拓展场景应用

鼓励开放人工智能应用场景,组织实施“人工智能+”“机器人+”行动。支持企业联合场景应用方、高校院所等组建产业创新联合体打造标志性应用场景,每年遴选不超过 20 个标志性应用场景,按照不超过场景建设实际投入的 30%,给予最高 100 万元奖励。(责任单位:市经信局市新经济委)

#### **四、鼓励人才创新**

鼓励人工智能领域人才创新突破,对获得吴文俊人工智能科技成就奖的个人或团队,给予 50 万元一次性奖励;对获得吴文俊人工智能科学技术奖其他奖项(不含优秀博士论文)的个人或团队,给予 20 万元一次性奖励。支持人工智能理论创新,对在人工智能基础理论创新上有重大突破或重要影响的个人或团队,给予 100 万元一次性奖励。(责任单位:市经信局市新经济委、市科技局)

#### **五、强化金融支撑**

鼓励各类资本及具备直接投资职能的国有企业围绕人工智能领域构建多元化投融资服务体系,设立人工智能产业基金群,开展直接股权投资,优先支持人工智能全国百强、专精特新“小巨人”、链主等高成长性、高价值企业,着力投早、投小、投长期、投硬科技,打造与企业共同成长的大胆资本、耐心资本。鼓励银行等金融机构为人工智能企业提供全生命周期的金融服务,丰富金融产品供给,加大对企业贷款贴息、融资租赁和风险补偿的政策支持力度。对获得天使投资、风险投资和私募股权投资,且人工智能相关业务收入占比 60%以上的人工智能企业,按不超过企业实际获得投资

额的 10%，给予最高 100 万元奖励。（责任单位：市委金融办、市经信局市新经济委、市科技局、市财政局、市国资委）

## **六、支持品牌推广**

强化企业品牌建设和市场拓展能力，对参与国内外人工智能领域顶级展会的企业，按照不超过实际展位费用和展品运输费用的 60%，给予单个企业单场展会最高 10 万元补贴。（责任单位：市经信局市新经济委）

## **七、打造“爆款”产品**

鼓励企业、高校和科研院所打造具有行业影响力的人工智能“爆款”产品，每年遴选不超过 10 个技术创新强、销售规模大、市场反响好的“爆款”产品，按照不超过年度销售收入的 20% 给予研发单位最高 100 万元一次性奖励。（责任单位：市经信局市新经济委）

## **八、鼓励企业上榜**

鼓励企业提质发展、创先争优，对新进入国际国内权威机构发布的人工智能全国 100 强、50 强、20 强榜单的企业，分别给予 20 万元、50 万元、100 万元的一次性奖励。对新入选国家部委发布的人工智能相关领域典型案例，给予 50 万元一次性奖励。（责任单位：市经信局市新经济委）

本政策自 2025 年 9 月 18 日起施行，有效期 2 年，市新经济委等 4 部门《关于印发〈成都市围绕超算智算加快算力产业发展的政策措施〉的通知》（成新经济〔2023〕1 号）、市经信局等 7 部门《关于印发〈成都市进一步促进人工智能产业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政策措

施〉的通知》(成经信发〔2024〕1号)即行废止。有效期内,若国家法律法规、规章和相关政策发生变化,本政策相关涉及内容从其变化。本政策实施中的具体问题由市经信局市新经济委牵头负责解释。